編者序

【隨身經典】系列叢書是法鼓文化在即將跨入新世紀的一九九九年,最特別的一項獻禮,內容收錄了聖嚴法師針對經典、歷代祖師文鈔語錄等的講說著述,書中並附有經典原文,以利讀者參閱持誦。輕薄短小的口袋書採小開本型式,將一般人認為厚重、難以理解的佛教典籍,化為每個人隨時隨地都可以閱讀的隨身伴侶。

近十年來,在東西方諸大德的努力下,佛法的觀念、禪修的方法,已經普遍為全球人士所認同,也有越來越多人願意接受佛法,因此有人說,佛學將會是下一個世紀的顯學。面對佛教三藏十二部佛典,「深入經藏」以便「智慧如海」,相信是許多人一生的夢想與讀書計畫。但是經典浩瀚如汪洋般,如果缺少了指引,難保不會失了方向,徒勞而無功;而且如果只讀經而不解其義,解其義又不能如說修證,則不免淪為「說食數寶」,與消解煩惱、淨化心靈終究是了不相干。

聖嚴法師便說過,他「一向主張『古為今用』,佛經不是僅供信仰持誦的,更當『如說修行』,應用於每一個人的日常生活之中。

」法師也指出:「『解義』是對聽到、讀到的任何學問都能瞭解其內容。這又可分成兩個層次:第一種是從語言文字的表面去理解,望文生義,卻不一定是真的意思;第二種則是以自己對人生的體驗及對佛法的修行來通達、識透文字的內涵,根據實際經驗,根據證悟層次之不同而有不同的體認。」

由於聖嚴法師特別重視觀念與實踐,所以「義理透徹」、「善巧實用」便成了法師解經的兩大特色;尤擅長以深入淺出的方式,引導讀者瞭解經文本意與內在精神,並常以其一貫睿智幽默的譬喻,提示大眾如何將佛法的智慧與慈悲,落實在生活之中,讀後總讓人有當頭棒喝、如夢初醒之感。

【隨身經典】系列所收錄的文稿,都曾經在《法鼓》、《人生》雜誌連載過,部分則曾經出版過一般通行開本。內容形式有的是依傳統的講經方式,逐字、逐句解釋,讀者得以循序漸進地深入;有的則是從經典中,一段一段或是一句一句地摘錄下來,濃縮成幾個主題單元,以提綱挈領的方式讓讀者很快掌握到全本經文的重點。

以主題單元來講解一部經,這應該是聖嚴法師的特色之一,也是法師的慈悲善巧。在《修行在紅塵——維摩經六講》一書的〈自序〉中, 法師便特別說明,這樣做「是為了因應現代一般人的需要」。

在這二十世紀的最後一年,或許有著所謂世紀末的焦慮與不安,但卻也是法鼓山的「祝福平安年」。法鼓文化謹以【隨身經典】系列的出版,感恩三寶的加護;更祈願所有一切眾生,皆得身心平安,以更多的慈悲與智慧,共同邁向新的二十一世紀。

法鼓文化編輯部 謹識

前言

《四十二章經》據說是最早翻譯成漢文的佛教經典。根據歷史上的記載,有一天東漢明帝夢到一尊全身金色,頭頂有圓光的神,飛到大殿前,醒後遂問諸大臣,這是什麼神?其中有一位知識廣博,名字叫傅毅的大臣說,這是印度得道者——佛,他有神通,可以飛行自在。於是漢明帝派遣張騫及秦景等十二人,前往大月支國(今新疆一帶),在那兒取得佛經四十二章。

另外有一種說法,是說迦葉摩騰及竺法蘭兩位西域高僧,以白馬馱經 到洛陽,並將此經譯為漢文,後人遂將其住處命名為白馬寺。現在洛 陽郊外的白馬寺還在,兩位高僧墳墓也在。

由於這部經到宋朝時代,被禪宗祖師加入許多禪宗的觀念及用語,故後代有人懷疑《四十二章經》不是從印度傳來,而是中國人自己偽造的,特別是梁啟超先生有這樣的主張。

近人研究《四十二章經》提出疑問者頗多,張曼濤先生主編的《現代佛教學術叢刊》第十一冊,就蒐集了胡適、湯用形、王維誠、劉果宗、梁啟超、呂澂、

印順法師等八人所研究的文章。根據印順法師的看法,雖然一般常見的《四十二章經》的版本中,有許多禪宗的觀念及用語,但是在《宋藏》(宋朝編成的《大藏經》,共計五〇四八卷,也稱《開寶藏》)與《高麗藏》中的《四十二章經》,並未見禪宗的內容及用語,應是最真實、最原始的。所以我們這次採用的版本是根據《大正藏》,亦即《宋藏》的內容。

形式上看這部經好像是佛在同一時間內所講的,其實是由後人從不同的經典,一段段摘錄蒐集而成的,這就如同《孝經》十八章,是將古書中有關孝道的事蹟輯在一起一般。

在《卍續藏》中收錄了五種有關《四十二章經》的註解,最早是由宋真宗皇帝所註,後來有守遂、明朝有蕅益大師、道霈禪師及清朝續法法師,他們都是根據禪宗的觀點重新潤飾。

日本人認為佛祖為禪宗留下最重要的經典有三部,分別為:《四十二章經》、《佛遺教經》、《為山警策》,統稱佛祖三經,《四十二章經》即是其中之一。日本禪宗是從中國宋朝傳過去,可見《四十二章經》是宋朝禪宗所重視的經典之一。

經過歷代學者的考證,可見《四十二章經》是一部包含原始佛教及大乘佛教思想的經典,同時也很重視修行的實際運用,不談空洞的理論,

而著重於實地踐履的重要經典。如果能充分瞭解這部經,並且照著去做,實際上已得佛法大概。

關於這部經的譯者,最早相信是迦葉摩騰和竺法蘭兩人,但是否真是如此,是有疑問的;三國時代吳國的支謙,也翻譯過《四十二章經》,可惜譯本已不可見。不過根據學者的研究發現,我們現在所見到的《四十二章經》確實與支謙有關。總而言之,我們雖然無法確定《四十二章經》的真正譯者為誰,但卻可以相信是和迦葉摩騰、竺法蘭、支謙三個人有關係。

這部經雖然是由許多人努力集合而成,但絕對是從印度翻譯來的,而且是一部非常重要的經典。

第一章

佛言: 辭親出家為道,名曰沙門,常行二百五十戒,為四真道,行進志清淨,成阿羅漢。阿羅漢者,能飛行變化,住壽命,動天地。次為阿那含。阿那含者,壽終魂靈上十九天,於彼得阿羅漢。次為斯陀含,斯陀含者,一上一還,即得阿羅漢。次為須陀洹,須陀洹者,七死七生,便得阿羅漢。愛欲斷者,譬如四支斷,不復用之。

這是第一章,講出家修道,目的在了生死,最高可證得阿羅漢,最低也可希望證得初果須陀洹。但如何才能證得四果位呢?首先須斷除愛欲,如能斷除愛欲,即可從初果、二果、三果,最後證得阿羅漢果。

「沙門」,在印度是出家人的意思,中文也譯為「勤息」,「勤」修 戒、定、慧,「息」滅貪、瞋、癡的意思,辭親出家,乃為精勤修持 戒、定、慧三種出離生死的法門,藉以息滅生死根本及貪、瞋、癡三 毒,這就是辭親出家作為沙門的目的。

「四真道」即四聖諦——苦、集、滅、道。

「苦」有生、老、病、死、怨憎會、愛別離、求不得苦及五蘊熾盛 苦,是一切苦的總稱。

「集」意為蒐集、累積種種業力,造成下一生再受報的原因;是受苦的同時,又造生死的業因,也就是在生死中接受八苦的同時,又再造殺、盜、淫、妄等的惡業。只要造了業,不論善惡,都得接受第二次生命,這叫「集」。

「滅」是滅八苦、五苦,滅集,希望不要再造業。用道諦來滅苦的果 ——「苦」、滅苦的因——「集」。

「道」主要是修戒、定、慧三學。戒、定、慧分開來解釋,又叫八正 道。八正道的內容是正見、正思惟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、正精進、正 念、正定。

「行進志清淨」即「四正勤」,即所謂的四種精進:已作之惡令止, 未作之惡不再作,未行之善令行,已行之善令增長。

「阿羅漢」乃梵文音譯,中文一般義譯為「應供」。「應」有三種意思: 1.應斷煩惱, 2.應了生死, 3.應受人天供養; 實際上, 「應供」只要有一個「應」字就可以了, 譯為應供, 反而不能涵蓋阿羅漢全部的意思。阿羅漢斷一切煩惱, 不再受生死輪迴之苦, 證後的功德應接受所有人天供養, 故稱阿羅漢。在小乘中,

證到阿羅漢便是最高的果位;但大乘佛法認為,阿羅漢不是最高的果位,成佛才是。不過佛有十種尊稱,其一便是阿羅漢,只是我們一般很少稱佛為阿羅漢,可是佛有阿羅漢的功德。所以在大乘中,佛可以是阿羅漢,而小乘的阿羅漢只是阿羅漢;一般而言,若只稱阿羅漢者應指小乘。

「能飛行變化」是指阿羅漢多半有神通,但不一定全部有神通,證阿羅漢要擁有神通是非常容易,但是仍有些阿羅漢並沒有神通。

「住壽命」是說釋迦牟尼佛涅槃之後,有幾位阿羅漢發願長久住世, 永遠護持修行佛法的眾生,如賓頭盧尊者和摩訶迦葉尊者。也就是說 阿羅漢可以自己決定留壽住世幫助眾生,也可以隨時說走就走。因此 有些高僧大德,有的坐亡,有的立化,有的翻跟斗而涅槃,生死對他 們來說好自在。

「動天地」有兩種涵義,第一種是羅漢以神力使天地震動,第二種是 羅漢這樣的功德力量,能驚天地,泣鬼神。

「阿那含」意為「不還」,是說證得三果之後,不再回欲界、不到人間、不入生死輪迴,但還在三界之中。

「壽終魂靈上十九天」意思是說三果聖人肉體死亡後,魂靈會上十九天。

當《四十二章經》翻譯成中文時, 唯識論典尚未傳入中國,

所以當時沒有第七意識及第八阿賴耶識的觀念,只好翻成魂靈。其實這裡所說的魂靈指的就是第八識——死後的精神體。現在經典已經很少用這個詞,只有古經譯本中才可見,由此足以證明,《四十二章經》很早就傳入中國,翻譯成中文。

佛教有三界共二十八天,包括無色界四天,色界十八天,欲界六天。 色界十八個禪定天中,其中最上五層的是五淨居天。五淨居天分別是 無煩天、無熱天、善見天、善現天、色究竟天(也就是阿迦膩吒), 是證三果聖人所住的。「上十九天」是在欲界六天及色界第十三天以 上,即是淨居天。但是既然是三果聖人所住,應不在色界,與外道及 世間禪定天不同才對,所以此處的淨居天,應如同欲界第四天——兜 率天,分有內院和外院。兜率外院是享受天福的天人所住;兜率內院 是彌勒菩薩的淨土以及道安、太虛大師和近代的慈航法師等,發願往 生彌勒淨土的大善知識所住。第四禪天也有內外、凡聖之別,外院是 一般修禪定的凡夫所住;內院是淨土,是證第三果聖人所住。一旦證 阿羅漢,就可永離三界了。

「二果斯陀含」, 意思為「一來」。修成斯陀含果的人, 再到人間生死一次, 再修行一生, 即可證阿羅漢。

「初果須陀洹」,又叫「預流」。預是預備,是進入聖人之流的預備 階段,也可說是預科生,等於是聖人先修班。須陀洹要來回人間七 次,爾後可得阿羅漢果。

此章後段特別強調,要證阿羅漢,須斷愛欲,就好像人斷四肢。阿羅 漢離愛欲,愛欲不起作用,故真正離欲的阿羅漢,不會再受生死流轉 之苦。因為,愛欲乃生死根本,離了愛欲即斷了生死流轉之因。

愛有好的愛,如慈悲;欲也有好欲,如發願,因此經典中有說欲、勝解、念、定、慧,合稱五力,是產生修道驅策力的根本。斷欲之前的愛叫愛,斷欲之後的愛叫慈悲。此處的愛欲主要是指五欲,其中男女欲是五欲之中最嚴重的,不斷男女欲,不能證四果阿羅漢;此外,不現出家相,只能證三果阿那含,現了出家相才能證得四果。但也不能因此就說現出家相者人人皆證四果,但欲證四果必得要現出家相。

第二章

佛言:除鬚髮,為沙門,受道法,去世資財,乞求取足,日中一食, 樹下一宿,慎不再矣!使人愚弊者,愛與欲也。

這段是對出家眾說的。

「除鬚髮」是說出家人要將頭髮、鬍鬚剃光。因為,留頭髮很麻煩,還要梳理照顧,如果蓬頭垢髮則無法見人。倘若剃光了就很簡單了。頭髮如此,鬍子也是一樣。鬍子留長了,不但需要有專門梳鬍子的梳子。晚上睡覺還要特別注意,要好好照顧鬍子,否則早上起來就會糾結散亂。所以,實在很麻煩;其實,這一切都不過是為了給別人看,是希望擁有「美髯公」的稱譽罷了。

「受道法」,此處的道法是指戒法和菩提道。修菩提道,持比丘二百五十條戒法,同時布施自己的財產,包括家庭、房子、田產、珍珠、寶石、股票等,古人將妻子兒女也當成財產。出家要能放下一切世間個人的財產、放下親情,否則被財產、親情綑綁,出家之後還得要回家處理,不會自在的。

如果沒有財產就簡單多了;但是對在家居士而言,財產還是需要的。

常常有人問我:「我想出家,要帶多少錢才能來出家?」我總是回答:「我們這兒,出家是不許帶錢來的!」帶錢就如同帶嫁妝,會和其他師兄弟比多少。有人說,寺院也有財產啊!但是,寺院的寺產是公產,是屬於三寶所有,不是為出家人所獨佔的。例如,農禪寺有房產、有土地,但卻是屬於財團法人,而不屬於任何一位出家眾所有。

「乞求取足」是說出家人以募化所得來維持生活,以知足為原則,只要夠用就好,如飲食、衣服、臥具、醫藥,都是以當時需要,足夠就好,否則一旦有了儲蓄,煩惱就會隨之而來。農禪寺的出家眾,有時受到居士紅包或禮物的供養,都要歸公,連師父也不例外,這就是「利和同均」的精神。

「日中一食,樹下一宿」,一天只吃中午一餐,晚上睡在樹下,但第二天要換到另一棵樹下,以免以樹為家,生起貪戀心。這是頭陀行者應遵守的戒律,不一定是對所有比丘的規定。戒律中並未規定出家人只能吃一餐,只是因為晚上托鉢不方便,所以不吃。

「慎不再矣!使人愚弊者,愛與欲也。」謹慎不再違反上述規定,倘若做不到上述的要求,是因為受到愛與欲的愚蔽。

《四十二章經》的前兩章,主要是為出家人及初、二、三、四果的聖人所說。以下的部分,則是為在家居士、所有修行佛法的人說的。

第三章

佛言:眾生以十事為善,亦以十事為惡。身三、口四、意三。身三 者,殺、盜、婬。口四者,兩舌、惡罵、妄言、綺語。意三者,嫉、 恚、癡,不信三尊、以邪為真。優婆塞行五事,不懈退,至十事,必 得道也。

這裡是說:在家居士,如能皈依三寶,受五戒,持十善,即可得道。 所謂三寶,即佛、法、僧。佛寶是已經修行至智慧福德圓滿的人。法 寶是佛於成佛以後,告訴我們成佛的道理及方法。僧寶是一邊修行佛 法,一邊把自己修行的瞭解及經驗告訴別人,也使他人修行佛法的 人;僧寶有凡夫僧,也有聖人僧。凡夫僧是一般的出家比丘、比丘 尼,「聖僧」在小乘是阿羅漢,在大乘是菩薩。

身為三寶弟子要持守五戒, 勤修十善, 才能深得佛法利益。

「五事」即是五戒,其內容是殺、盜、淫、妄、酒。殺,主要是不殺人; 盜是不故意偷盜; 淫是指不發生非正式夫婦的男女關係; 妄主要指大妄語,

是未成佛、未證阿羅漢,而說自己已成、已證,以凡濫聖,騙取供養的大妄語;酒會使我們迷失理性,因為佛教講智慧、講理性,故主張戒酒。

「十事」亦名十善,乃從四根本戒——殺、盜、淫、妄演變而來的, 五戒中的酒戒則不在十善之中。雖然酒戒不是根本戒,但卻可能因此 而犯其他四條根本戒,所以還是應該留意。十善之中,包括身業三 種,那就是五戒中的殺人、偷盜、邪淫。口業分成四種:兩舌是挑撥 離間;惡罵是對人惡言相向,罵三字經;妄言是未證謂證;綺語是講 無聊話或黃色的話。意業三類的嫉、恚、癡,即是貪、瞋、癡;嫉是 嫉妒,恚是瞋恨,癡是不信因果、不明因緣;有嫉妒、瞋恚的人是愚 癡之人,愚癡是三毒的根本。

能做到五戒十善,即可修道、得道。得什麼道?得人天、聲聞、緣覺、菩薩、佛的五種道。五戒十善是人天法,是人天修行的標準,從修五戒十善、尊敬三寶開始,漸次修行也可出離三界。

第四章

佛言:人有眾過,而不自悔,頓止其心,罪來歸身,猶水歸海,自成 深廣矣。有惡知非,改過得善,罪日消滅,後會得道也。

這章是告訴我們悔過的功用。我們在皈依三寶之前要念懺悔偈,對過去所造的種種惡業通通懺悔,發願從現在開始好好修行。事實上,修學五戒十善的人,必須懺悔過去所造惡業。我們從過去到現在總有過失,否則不會身為凡夫。既有過失,現在學佛就要改過。悔過是表示願意停止一切壞的行為,盡量修學善法。

有人說悔過無用,懺悔之後還是會犯,但是已經知道錯誤,在觀念上 糾正,雖然一邊悔過、一邊犯過,但至少自己會越來越不想犯過,離 過越來越遠,終至不犯。因此悔過本身是善,對自己幫助極大;悔過 使我們所做的壞事減少,間接對別人有益;因此,悔過本身就是得道 因緣。

第五章

佛言: 人愚吾以為不善,吾以四等慈,護濟之。重以惡來者,吾重以善往。福德之氣,常在此也。害氣重殃,反在于彼。

「四等慈」可能為「平等慈」之誤。唯經中用四,有大德解釋為四無量心——慈、悲、喜、捨,也是一種禪定修行法,我則喜歡解釋為平等慈。

一般人對親人特別關懷,對冤家則不易平等對待,可是學佛、成佛之人,應是冤親平等。有人毀謗我們,或用不道德的言語、行為來對待我們,我們還是應該平等、慈悲地對待他。福德的培養經常就在此時;損壞道器、種下災殃的反而是對方。

第六章

有人聞佛道,守大仁慈,以惡來、以善往,故來罵。佛默然,不答愍之,癡冥狂愚使然。罵止問曰:子以禮從人,其人不納,實禮如之乎?曰持歸。今子罵我,我亦不納,子自持歸。禍子身矣,猶響應聲,影之追形,終無免離,慎為惡也。

有人聽說佛陀非常仁慈,就跑來罵佛陀。佛悲憫他的愚癡狂妄,故默然不答腔。等他停止惡罵時,佛問他:「當你送禮給對方,對方不收時你怎麼辦?」他回答:「自己帶回家。」佛接著告訴他:「今天你罵我的這些,我也不接受,請你自己帶回去吧!」當我們毀謗他人、惡罵他人時,如果別人一點都不在乎,你不但傷不了別人,反而是害了自己而已;就如同送禮,對方不收,只好自己帶回家去,所以要謹慎小心了。

第七章

佛言: 惡人害賢者,猶仰天而唾,唾不污天,還污己身。逆風坋人, 塵不污彼,還坋于身。賢者不可毀,過必滅己也。

這段有兩個比喻:一個是抬頭用唾沫吐天,唾液不可能上天,還是回灑到自己臉上;逆著風向掃地,預備將灰塵掃到對面,塵土還是回到掃塵人身上。

也就是說,不懷好意,想要毀謗賢者,賢者非但不會因他人的毀謗而受損,反而是毀謗、批評賢者的那個人,自己受損。

第八章

佛言:夫人為道務博愛,博哀施德莫大施。守志奉道,其福甚大;親人施道,助之歡喜,亦得福報。質曰:彼福不當減乎?佛言:猶若炬火,數千百人,各以炬來,取其火去,熟食、除冥。彼火如故,福亦如之。

佛說,做好事應隨喜迴向,不要自私,修佛道之人當有博愛心。博愛意即博愛濟眾,廣博愛一切眾生。對一切眾生平等布施是最大布施,謹守慈悲志向、奉行佛教,這才是最大的福報。如果自己沒有布施,見他人布施,要起歡喜心;自己未獲布施,見他人獲布施,也要起歡喜心。曾經我在主持禪七結束後,一位居士要求把功德全部迴向給他的父親。這位居士是孝子,雖然以此功德迴向給自己的親人,當然是有用的,但他並未瞭解真正佛法;其實功德應該迴向一切眾生,與大家結善緣,就像一把火,有千萬人來點,自己的火,並不會減少,反而因此點亮了每一個人的火炬,使光度大增,自己也沾光。

第九章

佛言:飯凡人百,不如飯一善人。飯善人千,不如飯持五戒者一人。飯持五戒者萬人,不如飯一須陀洹。飯須陀洹百萬,不如飯一斯陀含。飯斯陀含千萬,不如飯一阿那含。飯阿那含一億,不如飯一阿羅漢。飯阿羅漢十億,不如飯辟支佛一人。飯辟支佛百億,不如以三尊之教,度其一世二親。教千億,不如飯一佛,學願求佛,欲濟眾生也。飯善人,福最深重。凡人事天地鬼神,不如孝其親矣,二親最神也。

這章是福德比較。經文中的「飯」,是供養之意。

或許有人會問,不是要平等嗎?為何此處不平等?我們要學佛的平等慈悲,而布施供養的確是平等的,但這裡的意思是要我們凡夫尊賢及聖。「尊賢及聖」有兩層意思:第一層是布施供養聖賢之功德大於凡夫,供養佛的功德又大於聖賢;第二層意思是聖賢的可貴,值得尊敬,使一般人見賢思齊,

希望自己也能成為賢聖。

「三尊之教」,即佛、法、僧三寶的教誨。小乘中的辟支佛,已經是很高的果位,但如果只是供養辟支佛,而自己未修行佛法、尊敬三寶,功德雖大卻不夠大。所以,我們除了布施供養之外,還需要親自修行佛法、尊敬三寶,並且勸請父母、親友,一同信仰及修學佛法。可是,即使我們能勸得一千億的父母學佛,也不及自己發菩薩心、修學成佛之道。因為,發菩薩心、修學成佛,是為化度無量眾生,功德是無限的。

「凡人事天地鬼神,不如孝其親矣,二親最神也。」凡夫階段,如只是恭敬供養聖人、鬼神,還不如孝敬父母,這是鼓勵我們要有孝心。 很多人拜土地公、媽祖、關公、王爺等,目的是為了求明牌、發横 財,如能孝順父母,是神中之最,才是大功德。

第十章

佛言:天下有五難:貧窮布施難、豪貴學道難、制命不死難、得覩佛 經難、生值佛世難。

這一章講天下有五難。

「貧窮布施難」,自己很窮,還要布施,很難。有一則貧女點燈的故事:一個乞丐婆,什麼都沒有,拿破碗求到半碗油,拿到佛前供養,當所有燈都熄了的時候,卻只有她那盞燈還亮著;阿難問佛原因,佛說這盞功德最大,因為自己貧窮仍知道要布施、供養。此生已經貧窮了還不布施,來生會更窮,所以有錢沒錢,都應該要布施。至少看到別人布施或別人得到布施,都要生歡喜心。

「豪貴學道難」,有權勢地位的人,學佛困難。他們事業忙,身分尊貴,到佛前不願頂禮三寶,怕人家笑他們迷信,其實是自認為了不起。有些大官在位時,不想也不願學佛,等到卸任後,沒錢沒勢時,才知道要學佛修行。其實,公門好修行,有錢有勢時如能學佛,一句話就能救許多人,影響很多人學佛,

這才是行菩薩道。

「制命不死難」,制命是說一定要死,如何救都沒有用;也可能是指犯了非死不可的罪,救他很困難。我們應該不要去觸犯死罪,而且不要尋死。最近報載有一位太太,自殺五次都遇救未死,到第六次真的自殺成功而死了,或許她有被逼得非尋死不可的原因,但如果能用這種勇氣來做自利利人的事,不是很好嗎?又為何要尋死呢?

「得覩佛經難」,一般人是不容易看到佛經的,尤其古代印刷術不發達,更是困難。有的人說佛經很深奧,看不懂,雖然他不反對別人讀佛經,但自己卻不會去讀;有的人則是沒有機會讀佛經。佛經真的難懂嗎?其實,通常被人認為難懂的,是梵文音譯的名相,但這是可以透過字典查詢的。

「生值佛世難」,能出生在有佛時代是非常不容易的。釋迦世尊住世八十年,成道後的弘法時間有四十九年,我們這個地球,只有在那四十九年之中出世的人才能見到佛。佛法在世間也有期限,期限一過,世間人就是希望信佛也見不著佛法了。所以我們雖不是生值佛世,但至少還有佛法可聽;雖然讀起佛經來有一些困難,但只是小難,而非大難。

第十一章

有沙門問佛:以何緣得道,奈何知宿命?佛言:道無形,知之無益, 要當守志行。譬如磨鏡,垢去明存,即自見形,斷欲守空,即見道 真,知宿命矣。

有一位沙門問佛,如何得宿命通?佛說,修行不著相,道是無形無相的,希望擁有神通,希望知道自己的過去和未來,對自己其實沒有什麼益處。

許多人到處找人看三世因果,但是就算知道了又有何用?過去若是帝王,現在可能只是個普通人;擔心未來可能會墮入畜生道,只要現在好好修行,努力發願,還是可以改變的。

修行就像磨鏡一般,只要將鏡面的塵垢抹淨,自然光明可鑑。修行到 斷除煩惱,親證空慧,才是真正見道,到了那時,能自由來去於四聖 六凡,才算獲得真正的神通。

知道三世因果,可能一時得到些許安慰,但幫助不大。例如,

有人得了癌症卻不服氣,非得要找人看了三世因果後,得到「因為自己前世殺人或害人」之類的答案,才願意接受現實。其實那個人說的,到底是真?是假?我們無法求證,反而是,既然問不問都已得癌症,根本不必問,勇於面對現實,努力度過難關,才是最重要的。

第十二章

佛言:何者為善?唯行道善。何者最大?志與道合大。何者多力?忍辱最健,忍者無怨,必為人尊。何者最明?心垢除、惡行滅,內清淨無瑕;未有天地,逮于今日,十方所有,未見之萌,得無不知、無不見、無不聞,得一切智,可謂明乎。

這章問何謂善、大、有力、明。

什麼最好? 修學佛法最好。什麼最大? 修學佛道志願最大。什麼最有力? 忍辱最強健且柔韌有力。什麼最光明? 斷除煩惱最光明。

何謂忍辱?刀砍硬的容易,越軟則越難。同理,人越剛強越易受損,越柔軟越能保護自己,故忍耐心越強,力量越大。俗謂:「小不忍則亂大謀」,所以能忍最好。

怎麼樣最光明呢? 斷除煩惱最光明; 真正的光明是可以由一時直到永遠。很多人認為佛菩薩有神通是很玄妙神祕, 其實這並不神祕,

而是因為佛菩薩的心地光明,所以看得清楚、知道得多。凡夫心中藏污納垢,如何能看到東西?所以,凡夫的神通不可靠,佛菩薩的神通才可靠,才能知道十方三世所有一切眾生的心。

「未見之萌,得無不知」是說過去未見的智慧、解脫、大神通力,從 此開始獲得了。

「得一切智」是成佛而得之智,總名佛智,依其功能,以一切種智視 差別事相,以一切智視平等空性。

第十三章

佛言:人懷愛欲不見道。譬如濁水,以五彩投其中,致力攪之,眾人 共臨水上,無能覩其影者。愛欲交錯,心中為濁,故不見道。水澄穢 除,清淨無垢,即自見形。猛火著釜下,中水踊躍,以布覆上,眾生 照臨,亦無覩其影者。心中本有三毒涌沸在內,五蓋覆外,終不見 道。要心垢盡,乃知魂靈所從來,生死所趣向,諸佛國土、道德所在 耳。

這段是講眾生心,被愛欲所蒙蔽,所以無法見道。心中有貪、瞋、癡 三毒,就如同鍋下有猛火燒,鍋中的水沸騰不已,水面不穩,根本無 法當鏡子照。所以,當我們心中為貪、瞋、癡三毒,被愛欲所蒙蔽 時,我們所看到的世界是虛妄不真實的。

「五蓋」是指將我們本具的智慧心蒙蓋起來的五種心理現象,那就是 貪欲、瞋恚、愚癡、掉舉、昏沈。掉舉是心中七上八下,一下興奮, 一下低落,情緒波動不穩,心中不安寧。昏沈與掉舉則剛好相反,腦 中好像漿糊一般,眼睛張不開,

雖然沒睡著,但卻什麼都不知道,睡眠則又更甚於昏沈。掉舉與昏沈,都讓人無法修習禪定。

貪、瞋、癡是對五戒十善而說,掉舉、昏沈則是對修習禪定而說。總 之,五蓋使我們無法薰修善法、無法修定。

第十四章

佛言: 夫為道者, 譬如持炬火, 入冥室中, 其冥即滅, 而明猶在。學道見諦, 愚癡都滅, 得無不見。

修五戒、十善、菩薩道,就好像舉著火把進入暗室,房中黑暗頓消,火把的光明仍存,房中一切清晰可見。

佛說法時, 唯恐眾生不懂, 故用諸比喻。在此比喻凡夫心像暗室, 用修道方式, 可使黑暗的心變為光明。

第十五章

佛言: 吾何念念道? 吾何行行道? 吾何言言道? 吾念諦道, 不忽須臾也。

這章是說:我念何道、行何道、說何道?無何!我只是注意每個念頭,念念都不離開前面所講的佛道,即四聖諦、八正道也。

第十六章

佛言: 覩天地念非常, 覩山川念非常, 覩万物形體豐熾念非常。執心如此, 得道疾矣。

這是講諸行無常的道理。一切萬事萬物的現象,都是因緣生滅,變化不已,沒有永遠不變的現象,這是佛法真理。瞭解無常,就沒有我執煩惱。常人說:這是我的身體、我的家,我是臺灣人、中國人、地球人……這些都是自我的執著,執著暫有的假相。如果能夠深知無常,得道就很快了。

第十七章

佛言:一日行,常念道、行道,遂得信根,其福無量。

經常不忘道,且行於道,信心堅定的人,有大福報。有些人,今天 信、明天不信;或雖信,而不修行,所謂三天打魚,兩天曬網。本章 的意思是要我們經常、每天、每刻,每個時間都不離開佛法。

「福無量」是說凡夫所修是有量福,福報享盡就無福了。聖人福無量,因其只增不減。聖人一邊念道,一邊行道,時刻修行,自利利人,自然福無量;凡夫無法每天如此,故開一個方便,只要有一天如此,福德就無可計量。

然而我們即使想要修行一天,時時念道、行道,也是不容易的。有人 打禪七,原本認為自己心很好,結果一打七就看到自己妄想、昏沈太 多,才深刻體會到要念念都行道,真得要好好修行才行。

第十八章

佛言:熟自念身中四大,名自有名都為無,吾我者寄生,生亦不久, 其事如幻耳。

佛說:我們應當經常憶念著,身體乃是四大和合而成,只有假我,沒有真我。「我」只是寄生四大之中,我是假名,四大也是假名,這個四大和合的色身也持續不了多久,所以,我們應視其為幻化,如變魔術一般地不真實,如此便可減少很多煩惱。

第十九章

佛言:人隨情欲求華名,譬如燒香。眾人聞其香,然香以熏自燒。愚者貪流俗之名譽,不守道真,華名危己之禍,其悔在後時。

此章是佛陀勸導我們,不要貪圖虛名。貪圖虛名者,如同燒香,別人聞到香味,但是香的本身卻燒掉了。

但這並非說實至名歸的名也不要,例如,釋迦牟尼佛很有名,但並不 是他去求來的,而是因為他所體悟的佛法很可貴,所以他的名與其所 行的道相應,這種名並無不好。如果僅為貪求世俗的虛名,而忽略了 佛道的修行,就是被浮華的名譽牽累,後悔已來不及了。

第二十章

佛言: 財色之於人,譬如小兒貪刀刃之蜜, 甜不足一食之美, 然有截舌之患也。

財是財產, 色是男色或女色, 在一般人眼中看來, 財與色兩樣東西雖可愛, 但貪戀財色, 就像不懂事的小孩, 在刀口上舔蜜, 只有嚐到一點點甜頭, 舌頭卻被割斷了。

第二十一章

佛言:人繫於妻子、寶宅之患,甚於牢獄、桎梏、鋃鐺。牢獄有原 赦,妻子情欲雖有虎口之禍,己猶甘心投焉,其罪無赦。

對出家人而言,妻子、華屋和財寶,就如同枷鎖、鐐銬、鏈條一樣可怕,對在家人也是一樣的,不過是五十步與百步之差。

牢獄還有大赦、還有獲釋之日,對妻子的情欲則不然,雖然有如入虎口一般,依舊甘心相投,至死不忘,甚至死後還有人放不下,所以永無出獄之期。

第二十二章

佛言:愛欲莫甚於色,色之為欲,其大無外。賴有一矣,假其二,普 天之民,無能為道者。

五欲是非常可怕的。對修行佛道者來說,五欲中色欲的力量至大,最 難斷除。色本指一切物質的色法,但此處是指眼所對的境界,尤其是 男、女色。

有人批評佛教把男女關係看得那麼可怕,違反人性,其實這是事實。 飲食男女是人性中屬於動物本能的部分。就是因為人不能離開飲食男 女,所以永遠是眾生。如果不能離欲,尤其是男女欲,不僅不能出離 生死,也不能進入真正的禪定。

第二十三章

佛言:愛欲之於人,猶執炬火逆風而行。愚者不釋炬,必有燒手之 患。貪婬、恚怒、愚癡之毒,處在人身,不早以道除斯禍者,必有危 殃。猶愚貪執炬,自燒其手也。

本章還是講淫欲之可畏。凡夫眾生總是被眼前的愛欲蒙蔽,可怕的後 果日後再說,而這可怕的情況,如同人手中拿著火把,逆風而行,如 不及時丟下火把,當然會燒到自己的手。

佛經中說女人可怕,是對比丘說的;其實對比丘尼而言,男人也很可怕。但是,雖然佛說愛欲可怕,但是願意離欲者很少,總認為被燙一下也很刺激啊!只有真正有善根的人,才知道手老是被燒,真是苦不堪言,一定得想辦法出離;可憐許多愚人愛玩火,被火燃燒時,不知道該反省自己。

第二十四章

天神獻玉女於佛,欲以試佛意、觀佛道。佛言:革囊眾穢,爾來何為?以可斯俗,難動六通。去!吾不用爾。天神踰敬佛,因問道意,佛為解釋,即得須陀洹。

這是佛對愛欲的看法。

有一位天神想試驗佛的道行,所以獻一美女與佛。佛說,那是臭皮囊,去誑騙凡夫俗子可以,我是用不到的,走吧!天神聽了以後,大受感動,遂請佛說法,後因聽法而證初果須陀洹。

雖然人間也有柳下惠,美女坐懷而不亂,但畢竟這種人不多。修行佛 法者,雖未成佛,也應學習佛對女色的態度。

第二十五章

佛言: 夫為道者,猶木在水,尋流而行,不左觸岸,亦不右觸岸;不 為人所取、不為鬼神所遮,不為洄流所住,亦不腐敗,吾保其入海 矣。人為道,不為情欲所惑、不為眾邪所誑,精進無疑,吾保其得道 矣。

本章以譬喻說明修行佛法者要像木頭,在河流中順流而下,不靠左岸 也不靠右岸。意即修行人不受任何五欲的鬼神所攪,不為煩惱的洄流 所阻,一直努力下去,而且保持初發心的新鮮度,不退壞,才可得 道。

「不為情欲所惑」,情欲即愛欲。愛欲有清淨的愛欲,如為修行而發的志願;也有不清淨的愛欲,如貪求財、色、名利、五欲,不清淨的愛欲都稱為情欲。「不為眾邪所誑」,眾邪是種種邪見、邪說、邪行,是一些外道所用的修行法。佛教中說不是正念即邪念,不信因果、不明因緣,認為有永恆不變的神,或死後就什麼都沒有了,是邪見、邪說;至於用符咒、扶鸞、請神、牽亡等,也稱為邪行。

第二十六章

佛告沙門: 慎無信汝意, 意終不可信。慎無與色會, 與色會即禍生。 得阿羅漢道, 乃可信汝意耳。

這是說凡夫不要相信自己的意見是正確可靠的,也不要貪戀女色,否則會有麻煩。很多人認為自己最可靠,其實凡夫都是自私心、煩惱心,所以不可靠。要證得阿羅漢果後,你的意見才是無私的智慧,才能相信自己。

一般人認為要相信自己,否則什麼都做不成,但《四十二章經》告訴我們,先不要師心自用,應照著佛法的見解去做,然後肯定自己,才能發起自信心。剛愎自用,乃是自信心過了頭而造成的問題;太相信自己,難免會憤世嫉俗,會有麻煩的。

第二十七章

佛告諸沙門: 慎無視女人,若見無視。慎無與言,若與言者, 勅心正行,曰吾為沙門,處于濁世,當如蓮花不為泥所污。老者以為母,長者以為姊,少者為妹,幼者子,敬之以禮。意殊當諦惟觀,自頭至足自視內,彼身何有,唯盛惡露諸不淨種,以釋其意矣。

這是要我們修親子觀及不淨觀。

佛對沙門比丘說,不要看女人,比丘尼則不要看男人。倘若遇到了要 視而不見,最好彼此不講話,如果必須講話,應以平常心談話交往。 同時提醒自己:我是出家人,住在不清淨的世界,應像蓮花,雖生污 泥之中但不為污泥所染。

接下來觀想,老年婦女當作是自己的母親;年紀稍長的,視為自己的姊姊;稍小的,則視為妹妹;更小者,視為子女。若不如是觀想,心中會起貪愛心。觀想成親子後,就不會有貪求之心。

如仍無法做到不動欲念,可用不淨觀,將眼前女子,從頭到腳、從內到外,

觀想身體中通通是大小便、鼻涕、眼淚、膿血,身上都是髒的,而且有眼屎、鼻屎、牙垢、汗垢,全身沒有一樣乾淨,如此就不會有貪戀的念頭了。

第二十八章

佛言:人為道去情欲,當如草見火,火來已卻。道人見愛欲,必當遠之。

這章以草與火的關係,形容情欲可畏。很多人說乾草碰到烈火,很可怕,情欲就是如此。所以修道人當要遠離男女的愛欲,正如乾草當避火的燃燒。

第二十九章

佛言:人有患婬,情不止,踞斧刃上,以自除其陰。佛謂之曰:若斷陰不如斷心,心為功曹,若止功曹,從者都息。邪心不止,斷陰何益?斯須即死?佛言:世俗倒見,如斯癡人。

有一比丘出家後淫心熾盛,以為是男根陰莖的問題,欲以斧砍之。佛 說:問題不在男根,而在於心,心如「功曹」主管,心不動就沒問 題。

一切問題都在於心,心念動,煩惱起,生理的性反應也會強烈。出家 人若能心念於道,以慚愧心自我約束,生理上就不成為問題。如果以 為問題出在生殖器官,那是世俗的癡人。

第三十章

有婬童女與彼男誓,至期不來而自悔曰: 欲吾知爾本,意以思想生,吾不思想爾,即爾而不生。佛行道聞之,謂沙門曰: 記之!此迦葉佛偈,流在俗間。

一位害相思病的女孩,因約會時男友爽約未出現,而說氣話:「你來不來,都是我心中的問題,只要我心中不想,你就不存在了。」佛聽到了,告諸弟子說:「這是過去迦葉佛說過的偈子,如今流傳在世俗間了。」

為何佛也說這樣的話?因為,萬法唯心,心中有,他就有;心中沒有,他就沒有。能掌握自己的心,就能掌握一切萬法,對心外所有的一切,要他有就有,要他沒有就可以立即離開。

第三十一章

佛言:人從愛欲生憂,從憂生畏。無愛即無憂,不憂即無畏。

這章是說: 人因有愛欲而有憂慮, 有憂慮就有可怕的事發生, 反之則可無憂愁、無怖畏了。

愛欲有兩種苦: 求不得苦、愛別離苦。未得到之前拼命求,求得很辛苦;得到之後又害怕失去。例如,做丈夫的怕妻子跑掉,擔心戴上綠頭巾;做太太的,擔心丈夫有外遇,不知道那一天又會帶了另一個女人回來。所以說有愛欲就有憂慮,然後就有恐懼害怕。

第三十二章

佛言:人為道,譬如一人與萬人戰,被鉀、操兵、出門欲戰,意怯膽 弱乃自退走。或半道還、或格鬪而死、或得大勝還國高遷。夫人能牢 持其心,精銳進行,不惑于流俗狂愚之言者,欲滅惡盡,必得道矣。

這一段將修道者的意志比喻成戰士戰鬥的意志。一個戰士在戰場上, 不論是膽怯而退,或是格鬥而死,都表示被敵人征服了,佛陀以此來 譬喻修道者為情欲所征服。

如果修得大乘智慧,則是情欲被自己所征服,大勝而歸,離塵脫俗,獲得自在。不僅對情欲是如此,對所有流俗的言論和看法,也是如此,必須奮力抵禦,堅韌不移。

有些信徒說,自己覺得佛法很好,可是每次和未信佛的人談論佛法,都不能使對方感動;這表示我們無法將佛法表達得淋漓盡致,未用全生命去體驗。別人將流俗、誑妄之語,說得讓人覺得非常動聽而有理,你就自認敗北了。

對於此種現象,我們應當格外小心,至少雖不能感動他人,也不能被 外道同化。

如能無欲,不作惡,便可不受流俗影響而順利地走在正道上了。

第三十三章

有沙門夜誦經甚悲,意有悔疑,欲生思歸。佛呼沙門問之:汝處于家將阿修為?對曰:恒彈琴。佛言:絃緩何如?曰不鳴矣。絃急何如? 曰聲絕矣。急緩得中何如?諸音普悲。佛告沙門:學道猶然,執心調適,道可得矣。

這一章是說修行要不緩不急,不能希冀馬上得到成果;也不能抱著此生修不成沒關係,反正還有來生的懈怠心理;更不能抱著反正此生修不成了,不如早些死了的絕望心態。

佛陀藉著彈琴調絃的原理,告訴我們修行佛法的人,不可盲目求急功,也不可懈怠。我在主持禪七時經常告訴禪眾們:「身心要放鬆,工夫要綿密」,意即用功時要細水長流,如山中的溪流潺潺而下,不可像山洪爆發般,驟洩而止;工夫持之以恆,悟境必定現前。

第三十四章

佛言:夫人為道,猶所鍛鐵漸深,棄去垢,成器必好。學道以漸深, 去心垢,精進就道。暴即身疲,身疲即意惱,意惱即行退,行退即修 罪。

這一段是接著上一段而來的,佛陀告訴我們,修學佛法要將心裡的污垢漸漸清除,就像打鐵須將鐵鏽、鐵渣打掉,精鋼方得呈現,不可能一鎚便鍊得精鋼。有人說:「一口不可能吃一塊大餅,一鍬不可能鑿出一口深井。」假如心裡焦急,身體便容易疲憊,接著心中也就易生煩惱。

修行是一生一世的事,成佛是多生多劫的事,不要急求立即成佛,這才是最安全的修行態度。若能以「只問耕耘,不問收穫」的心態來修行,一定會水到渠成,證得聖賢的果位。如果心急,便很容易退心或入魔境。退心是不再修行;入魔境是受到外力誘惑,而自以為已經成道,實際上這只是一種心魔及外魔的幻覺,而誤以為已經解脫,那是求升反墮的罪行。

第三十五章

佛言:人為道亦苦,不為道亦苦。惟人自生至老,自老至病,自病至死,其苦無量。心惱積罪,生死不息,其苦難說。

修行是很苦的,可是不修行也很苦。人從生至死,老病隨身,其苦無量。若以修道的受苦,來脫離生老病死無盡無量的苦,還是值得的,否則永遠沈淪於生死之苦,那才是難以形容的苦中之最苦了。

第三十六章

佛言: 夫人離三惡道得為人難。既得為人,去女即男難。既得為男, 六情完具難。六情已具,生中國難。既處中國,值奉佛道難。既奉佛 道,值有道之君難,生菩薩家難。既生菩薩家,以心信三尊值佛世 難。

這一段說明人類雖已離開三惡道得生為人,卻或多或少仍未脫離八難的範圍。佛經中以「盲龜浮木」的譬喻來說明人身的難得與珍貴:北海有一隻盲龜,五百年浮出海面一次,海面上有一根浮木,在大海中隨波逐流,浮木上有一個龜頭大的小洞孔,試想,當這盲烏龜浮出水面時,要正巧將頭伸入孔中的機率是多麼渺茫!在生死流轉中,生為人身就是這麼困難的。

生而為人,還有男女之別,佛經上說不得以女身成佛。為此,經常有人問:「佛教是否主張男女平等?」我說:「是啊!」又問:「那女人為什麼不得成佛?」我說:「可以呀!只要轉成男身就可以成佛了呀!

」一定又會有人問:「為什麼不是男轉女身而成佛呢?」

其實,佛是丈夫相,不是普通的男人身。在佛的三十二相中,有馬陰藏相,就是一種中性相,在外形上,則是現丈夫相。日本的佛像不論阿彌陀佛、觀世音菩薩,都有鬍子。有人看了,心裡很納悶:「觀音媽怎麼會有鬍子呢?」其實,觀音菩薩是中性的,他可以化現種種身相,他是過去的正法明如來,所以有鬍子也就不稀奇了。

「六情已具」, 六情就是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六根, 有些人一出生就六根不完全, 所以一出生就能六根俱全, 是很不容易的; 如果六根俱全, 又能生值中國那就更不簡單了, 「中國」是指有佛法可聽的地方; 生值中國, 又能與佛同一時代出生, 委實不易; 如果與佛同一時代出生, 又能修行佛法, 並且國君有道、政治清明, 那就更難了; 若又能出生在菩薩的家中, 這更是難上加難。

有些人受了菩薩戒,雖然還不是真菩薩,但是已經發願學菩薩行,如 果有小孩出生在這個佛化家庭中,又能全心信仰三寶,修學佛法,是 非常幸運的事。

第三十七章

佛問諸沙門:人命在幾間?對曰:在數日間。佛言:子未能為道。復問一沙門:人命在幾間?對曰:在飯食間。佛言:子未能為道。復問一沙門:人命在幾間?對曰:呼吸之間。佛言:善哉!子可謂為道者矣。

佛問出家弟子說:「人的壽命到底有多長久?」有人說幾天,也有人說一餐飯的時間,最後有一位說:「在呼吸之間」,這才是最正確的答案,因為人只要一口氣不來,隨時隨地都會死亡;由於生命十分脆弱,所以我們應該把握時間努力修行。很多人認為自己還年輕,等兒女大一點,退休之後再來修行吧!待到年紀大,念佛的時候上氣不接下氣;打坐時腿硬、腳痠、背疼,經行跑香時又太累,於是心想:

「這生修不成了,等來生再修吧!」問題是,來生一定生而為人嗎? 就算生而為人,會不會又想等到兒女大了、年紀老了,再來修行呢? 就這般等待復等待,待到何時呢?

第三十八章

佛言:弟子去,離吾數千里,憶念吾戒必得道。在吾左側,意在邪,終不得道。其實在行,近而不行,何益萬分耶。

修持佛法,是不是和佛的肉身在一起,並不太重要,重要的是,有沒有隨時憶念佛所說的法,遵守佛所制的戒並如實修行。

有一個故事說: 佛陀時代有兩位比丘弟子,從很遠的地方趕回來,想要親近佛陀修學佛法,一路行來,滴水未進,非常口渴,恰巧碰到一缸長滿蟲子的水。其中一位比丘想: 「先喝水,保住生命再說。還沒有見佛就死了,多可惜呀!」另一位比丘則堅持不殺生戒,結果渴死在半路上。當這位喝了水的比丘最後走回到佛陀的身邊,見到了佛,佛卻對他說: 「另外一位比丘早就來到我面前了。」

這個故事告訴我們: 持戒非常重要, 寧可持戒而死, 也不願破戒而活。

第三十九章

佛言:人為道,猶若食蜜,中邊皆甜。吾經亦爾,其義皆快,行者得道矣。

這是說修學佛法的人,對於佛說的每一部經的任何一種法門,都要視為是最好的佛法來看待,不要一邊聽經一邊想還有更好的經,或認為只有這部經最好,其他的都不好;或說只有此一法門最好,其他法門不好。

第四十章

佛言:人為道,能拔愛欲之根,譬如摘懸珠,一一摘之,會有盡時。 惡盡得道也。

拔除愛欲、去除煩惱,須靠我們自己精進修行,只要持之以恆,一點一滴把愛欲之根逐漸拔起,總有一天,可以把煩惱除盡而得道果。

第四十一章

佛言: 諸沙門行道,當如牛負,行深泥中,疲極,不敢左右顧,趣欲離泥,以自蘇息。沙門視情欲,甚於彼泥,直心念道可免眾苦。

修行一定要有堅毅持久的耐心,不受環境影響,只要不斷地修行,總會成道的。就如一頭牛,背負著很重的東西,通過很深的爛泥坑時,即使很疲累了,也不能懈怠,不敢左顧右盼,只是一心想要趕緊走出爛泥坑後,才能休息。如果因為疲累而站著不動,一定越陷越深,終至整個身體都陷下去了。修道的人,也當如此,一直繫念於道,不敢放逸懈怠,便能成道而免於眾苦了。

第四十二章

佛言: 吾視諸侯之位如過客, 視金玉之寶如礫石, 視氎素之好如弊 帛。

這章舉了三個例子,將榮華富貴的生活環境及物質享受,比喻為過往 雲煙;權位如過客,珍寶如頑石,美服如破布,唯有如此存心,才能 放下所有的掛慮,努力修行佛法。

(一九八九年一月十二日至一月十四日講於農禪寺)

附錄

四十二章經

後漢. 迦葉摩騰、竺法蘭譯

第一章

佛言: 辭親出家為道,名曰沙門,常行二百五十戒,為四真道,行進志清淨,成阿羅漢。阿羅漢者,能飛行變化,住壽命,動天地。次為阿那含。阿那含者,壽終魂靈上十九天,於彼得阿羅漢。次為斯陀含,斯陀含者,一上一還,即得阿羅漢。次為須陀洹,須陀洹者,七死七生,便得阿羅漢。愛欲斷者,譬如四支斷,不復用之。

第二章

佛言:除鬚髮,為沙門,受道法,去世資財,乞求取足,日中一食,樹下一宿,慎不再矣!使人愚弊者,愛與欲也。

第三章

佛言:眾生以十事為善,亦以十事為惡。身三、口四、意三。身三 者,殺、盜、婬。口四者,兩舌、惡罵、妄言、綺語。意三者,嫉、 恚、癡,不信三尊、以邪為真。優婆塞行五事,不懈退,至十事,必 得道也。

第四章

佛言:人有眾過,而不自悔,頓止其心,罪來歸身,猶水歸海,自成 深廣矣。有惡知非,改過得善,罪日消滅,後會得道也。

第五章

佛言: 人愚吾以為不善,吾以四等慈,護濟之。重以惡來者,吾重以 善往。福德之氣,常在此也。害氣重殃,反在于彼。

第六章

有人聞佛道,守大仁慈,以惡來、以善往,故來罵。佛默然,

不答愍之, 癡冥狂愚使然。罵止問曰: 子以禮從人, 其人不納, 實禮如之乎? 曰持歸。今子罵我, 我亦不納, 子自持歸。禍子身矣, 猶響應聲, 影之追形, 終無免離, 慎為惡也。

第七章

佛言: 惡人害賢者,猶仰天而唾,唾不污天,還污己身。逆風坋人, 塵不污彼,還坋于身。賢者不可毀,過必滅己也。

第八章

佛言: 夫人為道務博愛, 博哀施德莫大施。守志奉道, 其福甚大; 覩人施道, 助之歡喜, 亦得福報。質曰: 彼福不當減乎? 佛言: 猶若炬火, 數千百人, 各以炬來, 取其火去, 熟食、除冥。彼火如故, 福亦如之。

第九章

佛言:飯凡人百,不如飯一善人。飯善人千,不如飯持五戒者一人。飯持五戒者萬人,不如飯一須陀洹。飯須陀洹百萬,不如飯一斯陀含。

飯斯陀含千萬,不如飯一阿那含。飯阿那含一億,不如飯一阿羅漢。 飯阿羅漢十億,不如飯辟支佛一人。飯辟支佛百億,不如以三尊之 教,度其一世二親。教千億,不如飯一佛,學願求佛,欲濟眾生也。 飯善人,福最深重。凡人事天地鬼神,不如孝其親矣,二親最神也。

第十章

佛言:天下有五難:貧窮布施難、豪貴學道難、制命不死難、得覩佛 經難、生值佛世難。

第十一章

有沙門問佛:以何緣得道,奈何知宿命?佛言:道無形,知之無益,要當守志行。譬如磨鏡,垢去明存,即自見形,斷欲守空,即見道真,知宿命矣。

第十二章

佛言:何者為善?唯行道善。何者最大?志與道合大。何者多力?

忍辱最健,忍者無怨,必為人尊。何者最明?心垢除、惡行滅,內清 淨無瑕;未有天地,逮于今日,十方所有,未見之萌,得無不知、無 不見、無不聞,得一切智,可謂明乎。

第十三章

佛言:人懷愛欲不見道。譬如濁水,以五彩投其中,致力攪之,眾人 共臨水上,無能覩其影者。愛欲交錯,心中為濁,故不見道。水澄穢 除,清淨無垢,即自見形。猛火著釜下,中水踊躍,以布覆上,眾生 照臨,亦無覩其影者。心中本有三毒涌沸在內,五蓋覆外,終不見 道。要心垢盡,乃知魂靈所從來,生死所趣向,諸佛國土、道德所在 耳。

第十四章

佛言: 夫為道者,譬如持炬火,入冥室中,其冥即滅,而明猶在。學道見諦,愚癡都滅,得無不見。

第十五章

佛言: 吾何念念道? 吾何行行道? 吾何言言道? 吾念諦道, 不忽須臾也。

第十六章

佛言: 覩天地念非常, 覩山川念非常, 覩万物形體豐熾念非常。執心如此, 得道疾矣。

第十七章

佛言:一日行,常念道、行道,遂得信根,其福無量。

第十八章

佛言:熟自念身中四大,名自有名都為無,吾我者寄生,生亦不久, 其事如幻耳。

第十九章

佛言:人隨情欲求華名,譬如燒香。眾人聞其香,然香以熏自燒。

愚者貪流俗之名譽,不守道真,華名危己之禍,其悔在後時。

第二十章

佛言: 財色之於人,譬如小兒貪刀刃之蜜, 甜不足一食之美, 然有截舌之患也。

第二十一章

佛言:人繫於妻子、寶宅之患,甚於牢獄、桎梏、鋃鐺。牢獄有原 赦,妻子情欲雖有虎口之禍,己猶甘心投焉,其罪無赦。

第二十二章

佛言: 愛欲莫甚於色, 色之為欲, 其大無外。賴有一矣, 假其二, 普 天之民, 無能為道者。

第二十三章

佛言: 愛欲之於人, 猶執炬火逆風而行。愚者不釋炬,

必有燒手之患。貪婬、恚怒、愚癡之毒,處在人身,不早以道除斯禍者,必有危殃。猶愚貪執炬,自燒其手也。

第二十四章

天神獻玉女於佛,欲以試佛意、觀佛道。佛言:革囊眾穢,爾來何為?以可斯俗,難動六通。去!吾不用爾。天神踰敬佛,因問道意,佛為解釋,即得須陀洹。

第二十五章

佛言: 夫為道者,猶木在水,尋流而行,不左觸岸,亦不右觸岸;不為人所取、不為鬼神所遮,不為洄流所住,亦不腐敗,吾保其入海矣。人為道,不為情欲所惑、不為眾邪所誑,精進無疑,吾保其得道矣。

第二十六章

佛告沙門: 慎無信汝意, 意終不可信。慎無與色會, 與色會即禍生。 得阿羅漢道, 乃可信汝意耳。

第二十七章

佛告諸沙門: 慎無視女人,若見無視。慎無與言,若與言者, 勅心正行,曰吾為沙門,處于濁世,當如蓮花不為泥所污。老者以為母,長者以為姊,少者為妹,幼者子,敬之以禮。意殊當諦惟觀,自頭至足自視內,彼身何有,唯盛惡露諸不淨種,以釋其意矣。

第二十八章

佛言:人為道去情欲,當如草見火,火來已卻。道人見愛欲,必當遠之。

第二十九章

佛言:人有患婬,情不止,踞斧刃上,以自除其陰。佛謂之曰:若斷陰不如斷心,心為功曹,若止功曹,從者都息。邪心不止,斷陰何益?斯須即死?佛言:世俗倒見,如斯癡人。

第三十章

有婬童女與彼男誓,至期不來而自悔曰: 欲吾知爾本,意以思想生,吾不思想爾,即爾而不生。佛行道聞之,謂沙門曰: 記之!此迦葉佛偈,流在俗間。

第三十一章

佛言:人從愛欲生憂,從憂生畏。無愛即無憂,不憂即無畏。

第三十二章

佛言:人為道,譬如一人與萬人戰,被鉀、操兵、出門欲戰,意怯膽 弱乃自退走。或半道還、或格鬪而死、或得大勝還國高遷。夫人能牢 持其心,精銳進行,不惑于流俗狂愚之言者,欲滅惡盡,必得道矣。

第三十三章

有沙門夜誦經甚悲, 意有悔疑, 欲生思歸。

佛呼沙門問之:汝處于家將阿修為?對曰:恒彈琴。佛言:絃緩何如?曰不鳴矣。絃急何如?曰聲絕矣。急緩得中何如?諸音普悲。佛告沙門:學道猶然,執心調適,道可得矣。

第三十四章

佛言: 夫人為道,猶所鍛鐵漸深,棄去垢,成器必好。學道以漸深,去心垢,精進就道。暴即身疲,身疲即意惱,意惱即行退,行退即修罪。

第三十五章

佛言:人為道亦苦,不為道亦苦。惟人自生至老,自老至病,自病至死,其苦無量。心惱積罪,生死不息,其苦難說。

第三十六章

佛言:夫人離三惡道得為人難。既得為人,去女即男難。既得為男, 六情完具難。六情已具,生中國難。既處中國,值奉佛道難。既奉佛 道,值有道之君難,生菩薩家難。既生菩薩家,以心信三尊值佛世 難。

第三十七章

佛問諸沙門:人命在幾間?對曰:在數日間。佛言:子未能為道。復問一沙門:人命在幾間?對曰:在飯食間。佛言:子未能為道。復問一沙門:人命在幾間?對曰:呼吸之間。佛言:善哉!子可謂為道者矣。

第三十八章

佛言:弟子去,離吾數千里,憶念吾戒必得道。在吾左側,意在邪,終不得道。其實在行,近而不行,何益萬分耶。

第三十九章

佛言:人為道,猶若食蜜,中邊皆甜。吾經亦爾,其義皆快,行者得道矣。

第四十章

佛言:人為道,能拔愛欲之根,譬如摘懸珠,一一摘之,會有盡時。

惡盡得道也。

第四十一章

佛言: 諸沙門行道, 當如牛負, 行深泥中, 疲極, 不敢左右顧, 趣欲

離泥,以自蘇息。沙門視情欲,甚於彼泥,直心念道可免眾苦。

第四十二章

佛言: 吾視諸侯之位如過客, 視金玉之寶如礫石, 視氎素之好如弊 帛。

■本書終

Table of Contents

四十二章經講記 編者序 前言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第二十章

第二十四章

- 第二十五章
- 第二十六章
- 第二十七章
- 第二十八章
- 第二十九章
- 第三十章
- 第三十一章
- 第三十二章
- 第三十三章
- 第三十四章
- 第三十五章
- 第三十六章
- 第三十七章
- 第三十八章
- 第三十九章
- 第四十章
- 第四十一章
- 第四十二章

附錄 四十二章經

- 第一章
- 第二章
- 第三章
- 第四章
- 第五章
- 第六章
- 第七章
- 第八章
- 第九章
- 第十章
- 第十一章

- 第十二章
- 第十三章
- 第十四章
- 第十五章
- 第十六章
- 第十七章
- 第十八章
- 第十九章
- 第二十章
- 第二十一章
- 第二十二章
- 第二十三章
- 第二十四章
- 第二十五章
- 第二十六章
- 第二十七章
- 第二十八章
- 第二十九章
- 第三十章
- 第三十一章
- 第三十二章
- 第三十三章
- 第三十四章
- 第三十五章
- 第三十六章
- 第三十七章
- 第三十八章
- 第三十九章
- 第四十章
- 第四十一章

第四十二章